

---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所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交給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UAXIN BUILDING MATERIAL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5）

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及授權董事會及其轉授權人全權處理一般性授權  
及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本通函封面所載的所有詞語（如以大寫字母表示）均具有本通函內〈釋義〉一節所載之涵義。董事會函件載于本通函第4至第8頁。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高新大道426號華新大廈B棟2樓會議室召開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召開臨時股東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的第9頁至第11頁。

不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細閱本次臨時股東會通告並盡早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交回。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址位於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就本次股東會而言，即2026年10月21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以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方為有效。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如果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則您的委託書將被視為撤銷。

2026年9月30日

\* 僅供識別

---

## 目 錄

---

|                  |   |
|------------------|---|
| 釋義               | 3 |
| 董事會函件            | 4 |
|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9 |

---

## 釋義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A股」        | 指 | 本公司在中國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
| 「A股股東」      | 指 | A股持有人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臺灣地區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的董事                                         |
| 「臨時股東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召開的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     |
| 「H股」        | 指 |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
| 「H股股東」      | 指 | H股持有人                                          |
|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指 |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可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2026年9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流通貨幣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

---

## 釋義

---

|            |   |                                                                                         |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東，包括A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證券交易所                                                                                 |
| 「本公司」或「公司」 | 指 |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55），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股份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6655）及上交所（股份代號：600801）上市 |
| 「庫存股份」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

董事會函件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UAXIN BUILDING MATERIAL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5）

執行董事：

李葉青先生（總裁）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湖北省武漢市

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高新大道426號

華新大廈B棟

非執行董事：

徐永模先生（主席）

Martin Kriegner先生

Olivier Milhaud先生

陳婷慧女士

明進華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7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灌球先生

張繼平先生

江泓先生

敬啟者：

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及授權董事會及其轉授權人全權處理一般性授權

及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僅供識別

##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1. 緒言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高新大道426號華新大廈B座2樓會議室召開的臨時股東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會，為閣下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2. 將於臨時股東會處理的事務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包括：

- (1) 關於採納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及授權董事會及其轉授權人全權處理一般性授權

### 3. 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及授權董事會及其轉授權人全權處理一般性授權

#### 一、授權內容

根據《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公司股票上市地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為滿足公司發展需要，靈活把握市場時機，擬提請公司臨時股東會以特別決議形式授予董事會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一般性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求，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議案於股東會獲批准時本公司已發行（A+H）股份數量（不包括庫存股份）10%的額外公司H股股份（「**H股**」），或可轉換成H股股份的證券、購股權、可轉換債券、認股權證或根據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和法規認可認購本公司H股的類似權利（以下簡稱「**類似權利**」，前述授權以下統稱「**一般性授權**」），並授權董事會就《**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相應修訂，以反映配發或發行股份或類似權利的新股本或架構。

具體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一）決定發行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單次或多次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及類似權利以及《**公司章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

（二）受制於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授權董事會在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權時制定、決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擬發行的新股或類似權利的類別、定價方式和／或發行／轉換／行使價格（包括價格區間）、發行規模、發行數量、發行對象以及募集資金投向等，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期間，決定是否向現有股東配售等。

（三）聘請與發行有關的仲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契據、文件及其它相關事宜，刊發與發行相關的各項公告。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配售協議、承銷協議、仲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四) 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法定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式，並完成向公司上市地及／或任何其他地區或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有必需的存文件、註冊及備案手續等。

(五) 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上述第（三）項和第（四）項有關協議或法定文件進行修改。

(六) 決定在發行相關協議及法定文件上加蓋公司公章。

(七) 安排公司在銀行開立相關賬戶的事宜。

(八) 批准公司在發行新股後，增加註冊資本，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所有適當及必要的修改，並履行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以進行有關股份的發行以及實現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

(九) 公司董事會可轉授權公司董事長或董事會授權人士，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和監管部門的要求，代表公司全權處理和執行與發行一般性授權項下股份有關的一切必要或可取的具體事宜。

## 二、授權期限

除董事會於相關期間就發行H股已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期權、權證、可轉換債券或類似權利，且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相關批准、許可或登記（如適用），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期權、權證、可轉換債券或類似權利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完成外，上述授權不得超過相關期間。就本議案而言，「相關期間」指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之日止：

(一) 2026年年度股東會召開之日（除非在該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形式通過更新此一般性授權）；

(二) 本決議獲股東會以特別決議形式批准之日後12個月屆滿之日；

(三) 在任何股東會上，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項下的授權之日。

董事會僅可依照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以及政府或監管機構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定行使上述授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有 2,078,995,649 股已發行股份，包括 1,344,275,649 股 A 股及 734,720,000 股 H 股。待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批准授出一般授權的決議案，並假設於股東特別大會前不會再發行任何股份，本公司將可根據一般授權配發、發行或處理最多 207,899,564 股 H 股。

##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截至本通函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 4. 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高新大道426號華新大廈B棟2樓會議室召開，以審議及酌情通過載於本通函9頁至11頁之會議通告所載之決議。

隨本通函附奉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細閱臨時股東會通告並盡早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交回。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址位於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2026年10月21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以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方為有效。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如果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則您的委託書將被視為撤銷。

### 5.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10月16日（星期五）至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紀錄日期為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10月15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 6.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除大會主席在《公司章程》允許的情況下真誠地決定允許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舉行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規定的方式刊登公告公佈投票表決結果於公司的網站（[www.huaxincem.com](http://www.huaxincem.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 7. 責任聲明

本通函由董事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載有依照《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其他遺漏致使本通函或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 8.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將在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故董事會建議閣下於臨時股東會通告上的決議案投贊成票。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永模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2026年9月30日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UAXIN BUILDING MATERIAL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5)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 2026 年 10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高新大道 426 號華新大廈 B 棟 2 樓會議室召開本公司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6 年 9 月 30 日的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含義。

特別決議案

1. 授予董事會發行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及授權董事會及其轉授權人全權處理一般性授權的议案

承董事會命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永模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2026 年 9 月 30 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 1. 臨時股東會出席資格及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凡於 2026 年 10 月 22 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之 H 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及於股東會上投票。欲出席股東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 H 股持有人，須於 2026 年 10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辦理登記手續。

至於 A 股股東出席股東會的資料詳情，本公司將在上交所網站上另行公告。

### 2. 委任代表

本公司於同日向股東發出臨時股東會通告內的決議案的代表委任表格。凡有權出席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H 股股東最遲須於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就本次股東會而言，即 2026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以前）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方為有效。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 3.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臨時股東會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會議。

###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39(4)條規定，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股東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予的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動議表決。

### 5. 其他事項

預期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不會超過半日。所有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須自行安排交通及住宿，有關費用概由彼等負責。

本公司聯繫方式：

聯繫地址：中國

---

## 2026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湖北省武漢市

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高新大道 426 號

華新大廈 B 座

郵政編碼： 430074

電話： (86) 27 8777 3898

傳真： (86) 27 8777 3992

聯絡人： 葉家興先生(董事會秘書)及汪曉瓊女士(證券事務代表)

###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葉青先生（總裁）；非執行董事徐永模先生（主席）、*Martin Kriegner* 先生、*Olivier Milhaud* 先生、陳婷慧女士及明進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張繼平先生及江泓先生。